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12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2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05日。
- 7、出席对象：
 - (1) 截止2026年01月0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关于选举冯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田百千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关于选举安美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田高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选举赵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选举程茂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详见 2025 年 12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议案有关说明

（1）本次股东会选举董事采取等额选举，选举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2）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01月09日（9:0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联系人：董洁

电话：029-82065865

传真：029-82065899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提供的手续同上述内容一致。

4、本次股东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721”，投票简称：“饮食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各提案组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示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4 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3 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01 月 12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2 日 9:15，结束时间为当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委托参加会议名称：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关于选举冯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田百千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安美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关于选举田高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赵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程茂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